

十、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湖北师范大学教育基金会（单位名称）的湖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专业虚拟仿真实验室中心建设采购项目（二期）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模拟集成电路设计实验资源设施（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隍钢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500万元，资产总额为4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集成电路版图设计实验资源设施（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隍钢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500万元，资产总额为4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生产实习：芯片工艺制造生产实习（基础实习部分）（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隍钢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500万元，资产总额为4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生产实习：芯片工艺制造生产实习（综合实习部分）（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隍钢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500万元，资产总额为4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专业实习：半导体封装操作专业实训（基础实训部分）（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隍钢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500万元，资产总额为4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专业实习：半导体封装操作专业实训（综合实训部分）（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隍钢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500万元，资产总额为4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
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磋商单位（盖章）：武汉喻山极光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1月4日